

0913 會議紀錄

地點:活動中心二樓會議室

時間:14:30~16:00

與會人員：如開會簽到單 (出席理事七位，監事 2 位)

補充說明: 依相關規定，在議題表決時，只有理事有投票權

會議記錄：

○ 芬師:介紹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列席與會三人

全教總列席李 ○ 文教師報告：

- 1．新年度會費繳費調查以及優惠方案說明：
為確定會員會籍及保障實質繳費者權益，新年度會費以扣繳為主。如有要退會及以現金繳納者也請填寫相關表件。
- 2．會費調整為 1500 元(穩健經營及物價增加)。
- 3．全教總為全體教師的福利及權益作諸多努力，包括調薪及退休相關保障，希望大家能繼續支持。

○ 芬師：

- 1．校內新年度會費繳費的草案徵詢：
舊會員名單（110 多位），用 email 附加調查表來徵詢（如會議資料的提醒第 1~5 點），請老師自行填寫，直接勾扣一年或三年，如要現金繳納及退會者也給予表件連結以利相關後續辦理。

全教總列席志工教師報告：

- 1．公教人員調薪 4%。
- 2．理事長絕食抗議行動，教總內部有負責任的團隊可以隨時應對。
- 3．協會採用協調溝通方式，認真負責地守住教師權益。
- 4．誼文師：高鐵回饋詢問(半年申請一次)。

○ 芬師：會議議程逐一討論

一、113 學年度會費繳費調查草案（如上 ○ 芬師提）

決議:鼓掌通過

- (1) ○ 融師：體育組大多加入高教產，會費繳納方式有改變嗎？
高教產業務由侯佩玲老師處理，我主責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。
- (2) ○ 芬師：各辦公室需要再給草案文宣？
理監事們建議：e m a i l 資料給老師即可。

二、本校教師會的網站建置，可以把消息快速清楚布達，有些同仁沒收 mail，大家都可以看到，且要請大家給我協助，一步步完成事情。

三、依章程，開會日程是三個月開一次。

A 方案：依章程三個月開會一次。

B 方案：開學開會一次，期中若有重要事情再通知開會改，期末開會一次。

○ 彬師：章程是兩個月就要開會，依照人民管理法，最多是三個月要開會，不可能是四個月或五個月。

○ 芬師：下次開會日為 12 / 12 日。

四、教師會代表人選

○ 芬師：首先說明今年教評/考評教師代表人選產生，人事室請我寫代表人選，有跟 ○ 君師確認，以前是會長直接指派，今年因教評/考評因兩性平權原則，教師代表皆須推派一位男性，因此我由全校老師的教評委員投票中候補最高票的男性老師來列入，故列入 ○ 聰老師，接著考績會代表，考量便於討論事務、願意幫忙，故推派 ○ 展老師。我知道人選選出來之後，有些聲音與質疑或其他想法，故提出來說明討論。

○ 麗師：目前教師會代表人選的推派，因未符合程序，建議要有程序表決。

○ 彬師：我覺得問題在於說，這個是不是經由程序出來的？不是的情況下，我們也發現錯誤了，我們應該修正它，所以我們應該提供我們的正確會議紀錄，決議出來的，送到人事室，這是我們教師會的依據。他們可以很合理的做修正，因為這是我們會議的依據。

○ 芬師：教師會選（推）舉教師會代表 1 人，但教師會到底是教師會會長個人的意願可以代表嗎？還是要具有什麼樣的程序來產出，所以才會列為第四點的議題。○ 彬主任提出一個想法，我希望從今年開始建立制度以後去做。今年當我有聽到不同的聲音時，我有請教人事是否修改，人事回覆是程序跑完，印蓋完了，全校要發布了。但確實程序是蠻重要的，我們就這個議題，進行新的表決，表決後由我來送結果。請各位舉手表決。如您認為目前這兩個人選，因程序上面有問題，(我沒有先經過開會大家同意)，要重新更正，舉手，如果過半的話，接下來，我們就直接來討論。同意不同意的都舉手表決，我就不舉手了，因為是我自己推舉的

1. 評審委員會教師會代表為謝 ○ 聰老師(同意:5 人，不同意 0 人，無意見 1 人)
2. 考績委員會教師會代表為陳 ○ 展老師(同意:3 人，不同意 2 人，無意見 1 人)

決議:通過。

○ 芬師：有關於建立教師代表產生的新制度，我認為應該先確定兩個代表人，因這兩人須具代表性，因此最好經過多數決，至於票選委員男女怎麼配，後來再由票數去補，這是比較沒有爭議的，故請大家思考的是如何產出這兩個代表人，下次會議中提案討論及表決。

五、本校教師會章程修訂:

- 芬師：是上一次教師會開會提出說要修章程，要找個時間，我們來用一個群組，把章程放上去，再把教師會提供的公版放上去，希望各位可以幫我一起完成這件事。

六、人民團體資料更正

- 芬師：這次去開高雄市教師會會長會議，會議上提醒大家看資料不符合現況，不符合再做進一步修改，這提案沒有強制性，但修改會比較好。

臨時動議：無人提出

15:35 結束

會後建立一個校內教師會理監事的群組